

新光快速路新光大桥南、北岸观光塔顶外立面位置管理使用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YXGL24GZ18098)

项目所在地区: 广东省, 广州市

### 一、招标条件

本新光快速路新光大桥南、北岸观光塔顶外立面位置管理使用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收取租赁费, 招标人为广州市新光快速路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最低限价: 人民币49082.00元/月;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光快速路新光大桥南、北岸观光塔顶外立面位置管理使用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新光快速路新光大桥南、北岸观光塔顶外立面位置管理使用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情形之一: ①记录失信被执行人; 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由评标委员会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 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4年04月17日 17时00分到2024年04月24日 17时30分

**获取方式：**获取方式：现场报名或网上报名，获取招标文件时，投标人代表须提供以下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获取招标文件的，无需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3. 提供《项目报名登记表》（详见附件）1）现场报名：供应商至广东粤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31号江河大厦13楼1305室）缴纳标书款，并获取招标文件。2）网上报名：供应商应填写打印上述报名资料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发至代理机构邮箱（gdyxxg@163.com），由工作人员审核（咨询电话020-37209484）报名资料通过后，供应商必须于本项目“招标公告”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缴纳标书款【招标文件获取汇款账号信息：（收款单位名称：广东粤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寿路支行；账号：4405 0158 1108 0000 0704），须使用对公账号汇款】，否则视为未完成报名。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4. 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0日 14时30分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或邮寄至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31号江河大厦13楼1301室会议室（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10日 14时30分

**开标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31号江河大厦13楼1301室会议室

## 七、其他

1. 项目类型：服务类
2. 项目的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3.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粤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http://www.yesin.net.cn/>）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4. 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2024年5月10日14:00:00至14:30:00。



## 招标文件发售登记表

<b>项目名称</b>	新光快速路新光大桥南、北岸观光塔顶外立面位置管理使用项目	
<b>项目编号</b>	YXGL24GZ18098	
<b>包组/标段号</b> (注:无用“/”表示)		
<b>报名单位名称</b> (加盖公章)		
<b>报名单位地址</b>		
<b>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必填)</b> (注:个人、没有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政府机构、事业单位除外)		
<b>法定代表人(姓名)</b>		
<b>项目联系人(姓名)</b>		
<b>联系电话</b>		
<b>获取文件方式</b>	邮箱:	
<b>报名登记时间</b>	年 月 日	
<b>声明</b>	代理机构通过上述“邮箱”发送至报名单位的该项目相关文件, 视为有效送达。	
<b>报名单位保证书</b>	<p>我单位所填写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 如因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我单位承担。</p> <p>我单位保证该项目由本单位承包, 不接受他人挂靠, 不转包, 不非法分包。如有违犯, 责任自负。</p>	

注: 请各投标人认真填写以上所有资料, 并保证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